

淡江大學台北校園《音樂芬多精》樂齡教學法培訓班

110 暑期招生簡章

(班團代碼：E103A011)

一、課程簡介：

- 1、以音樂為主體、結合多元藝術的《音樂芬多精》樂齡課程之教學設計與演示、肢體開發、音樂律動、藝術共感、音樂基礎訓練、鋼琴即興等能力之培育。
- 2、學習從選曲、歌唱、音樂律動、音樂作畫、節奏樂器合奏等活動，透過藝術共感的串聯，設計並執行樂齡音樂課的主題式創意教學。
- 3、應用到中高齡場域，幫助長者達到腦動、身動、心動、互動的全人健康促進，在團體學習音樂智能和操作中，體現藝術之美與自我實現，增進自信，以達紓壓與凝聚共識的社會參與之實踐。

二、授課老師：林瑞蕙老師(教育部樂齡核心課程規劃師/Yamaha 指導與鋼琴五級暨監考官/「音樂芬多精」作者)

三、招生對象：從事教育、音樂、社福、長照、老人學、醫護等行業者或對相關領域有興趣者。

四、上課期間：111 年 7 月 2 日至 9 月 3 日，每週六上午 9:00~12:30。
計 10 堂課，共 36 小時(8/6、9/3 兩天上午 9:00~13:00)。

五、報名費用：6,000 元。(111 年 6 月 4 日前繳費者，享早鳥優惠 5,000 元。)

六、報名事項：

1.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開課前 3 日止(不含例假日)。
2. 應繳資料：脫帽大頭照片 1 張、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費用
3. 現場報名時間：週一至週五 8:30~11:30、13:30~21:30 週六、日：8:30~11:30、13:30~16:30。
4. 現場報名地點：台北市金華街 199 巷 5 號淡江大學台北校園 101 櫃台(捷運東門站 5 號出口步行 5 分鐘)。
5. 網路報名：<https://www.oce.tku.edu.tw> 點選「課程總覽」。
6. 繳費(現金、現場信用卡、即期支票、匯款、ATM 轉帳或線上刷卡)
即期支票或匯票抬頭：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
第一銀行信義分行，戶名：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帳號：162-10-004528
7. 聯絡方式：(02)2321-6320 轉 8832 曾先生 LINE (一對一諮詢) ID：@src7253e
Mail：601765@clc.tku.edu.tw 傳真：(02)2321-4036。

七、上課地點：台北市金華街 199 巷 5 號(淡江大學台北校園，捷運東門站 5 號出口步行 5 分鐘)。

八、注意事項：

- 應繳資料：最遲請於開課日繳至推廣教育處櫃台，逾期將視同報名未完成。繳交資料如經查證不實，所有參訓資料將無條件失效，除不退還課程費用外更需自負一切法律責任。
- 開班：請依開課日上課，開課前 3 日將再傳訊通知報名繳費完成者，本校保有課程、時間及師資等異動的權利，若未達開班人數將另行簡訊通知辦理全額退費手續。
- 停課：國定假日、學校放假日，依老師授課狀況停課及補課；但遇颱風等不可抗拒之天災時恕不補課(依行政院人事總局公告，凡台北市發布停課即停止上課)。
- 其他：本課程為非學分班課程，不授予學位證書或學分證書，出席達 2/3 以上者發給時數證明。
- 退費規定：因故不能上課者，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費用之九成。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 1/3 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費用之半數。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 1/3 者，不予退還。若開班不成，全額退費。※申請退費請攜帶收據正本，刷卡繳費僅能刷卡退費，違反者或逾期申請者，恕無法辦理退費事宜。

淡江大學推廣教育處

《音樂芬多精》樂齡教學法培訓班報名表

填表日期: 111 年 月 日

※填列本表即視同本人同意所提供的資料供淡江大學教學行政用途或課程資訊提供，本校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範使用，基於必要時，才會將個資提供給第三方(如：保險公司、醫療單位或警政單位等)，如需刪除資料請另行提出申請。

●請檢附脫帽照片1張(1吋大頭或2吋半身)、身分證影本。
※歡迎使用線上註冊(得免填本表) <http://www.oce.tku.edu.tw>，附件資料最遲請於開課當日繳交。

中文姓名:		1 吋照片 實貼處
<input type="checkbox"/> 早鳥優惠(111.06.04 前繳費)		
生 日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課程異動通知用 (日) (夜) (手機)09	
E - m a i l		
如何得知課程訊息: [] 網頁 [] 報紙 [] 朋友 [] 其他		
繳費方式: [] 現場 [] 支票 匯票 [] ATM 或匯款 月 日轉出帳戶末7碼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勾選	科目名稱及代碼		勾選	科目名稱及代碼
V	《音樂芬多精》 樂齡教學法培訓班 E103A011			

身分證正面實貼處	身分證反面實貼處
----------	----------

注意事項：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費用之九成。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費用之半數。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不予退還。若開班不成，全額退費。申請退費請攜帶收據正本，刷卡繳費僅能刷卡退費，違反者或逾期申請者，恕無法辦理退費事宜。

※課程期間如遇國定假日，依老師需求上課或補課；如遇颱風等天災，恕不補課，停課資訊請依人事行政局公告，北市或新北市任一停課即停止上課。

收據號碼	學費	合計	經手人
AA			